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郑煤机新兴产业投资(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兴产投”）的参股公司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轴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公告，2026年5月1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25次审议会议，对洛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议结果，洛轴股份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洛轴股份前身为创建于1954年的洛阳轴承厂，是中国“一五”期间156项重点工程之一，历经70余年的建设与发展，目前产销规模、配套服务能力位于中国轴承行业综合性制造企业前列，拥有轴承行业唯一国家重点实验室，在高端轴承领域研发与布局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至今仍保持着多项中国轴承行业纪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兴产投持有洛轴股份9,001.80万股股份，占其发行前总股本比例的15.003%。公司持有新兴产投100%的合伙企业实缴出资份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洛轴股份的投资非以交易性为目的，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报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公司持有洛轴股份期间如获得股息分红，将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若洛轴股份上市，将可能对公司净资产产生一定影响，对公司盈利状况无重大影响，具体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洛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的注册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